

证券代码:000677 证券简称:山东龙电 公告编号:2009-055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I. 重要提示

在本次股东大会召开期间,无增加、变更提案,两项议案被否决。

II. 会议召开的情况

1. 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2.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李海群先生

3. 本次股东大会召开时间:

(1)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09年11月27日上午9:30

(2) 网络投票时间为:

采用交易系统投票的时间:2009年11月27日9:30—11:30,13:00—15:00。

采用互联网投票的时间:2009年11月26日15:00—2009年11月27日15:00。

4. 现场会议地点:山东省潍坊市奎文区卧龙路565号龙源国际三号楼会议室。

5. 召开方式:本次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6. 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则》和《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III. 会议出席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由山东龙电股份有限公司67人,代表股份数389,370,272股,占公司总股数的44.96%。其中,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共4人,代表股份数369,750,491股,占公司总股数的42.33%;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63人,代表股份数22,619,781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62%。

IV. 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会议以现场(现场采用记名投票表决方式)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审议了以下决议:

一、重新审议了《关于对公司2009年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进行部分调整的议案》

公司于2009年7月3日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7月28日200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内定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根据目前融资政策的变化,为顺利推进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申报工作,更好的实施公司的发展战略,对《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中的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发行方式和发行时间、发行对象、认购方式、限售期、本次发行前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处理方式,上市地点、决议的有效期限不做调整,对发行数量、发行价格和定价原则、募集资金用途进行调整,具体如下:

(一) 发行数量

原“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数量区间为不低于5,000万股(含本数),不超过12,000万股(含本数)。若公司股票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数量根据本次募集资金总额与除权除息后的发行底价进行相应调整。在上述范围内,将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授权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最终发行数量。”

调整为: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数量区间为不低于5,000万股(含本数),不超过10,000万股(含本数)。若公司股票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

山东海龙股份有限公司2009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的,发行数量根据本次募集资金总额与除权除息后的发行底价进行相应调整。在上述范围内,将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实际认购情况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最终发行数量。

1. 总的表决情况:

同意388,269,472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99.97%;

反对106,0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0.03%;

弃权4,8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0.00%。

2. 表决结论:该议案审议通过。

原“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价格不低于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公告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的90%。(注: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额÷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量)。公司在董事会决议公告日至发行日期间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将对发行底价进行相应调整。最终发行价格将在公司取得中国证监会发行核准批文后,按照《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的规定,根据竞价结果由公司董事会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调整为: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价格不低于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公告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的90%。(注: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额÷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量,即780万元/股)。公司在董事会决议公告日至发行日期间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将对发行底价进行相应调整。最终发行价格将在公司取得中国证监会发行核准批文后,按照《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的规定,根据竞价结果由公司董事会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1. 总的表决情况:

同意388,269,472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99.97%;

反对106,0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0.03%;

弃权4,8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0.00%。

2. 表决结论:该议案审议通过。

(三) 募集资金用途

原“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净额不超过50,000万元,其中35,000万元用于偿还银行贷款,剩余部分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调整为: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净额不超过50,000万元,拟用于投资以下项目:

1. 年产4.5万吨差别化、功能化黄麻纤维项目

2. 年产30万吨差别化、功能化黄麻纤维项目

3. 年产4.5万吨差别化、功能化黄麻纤维项目

4. 年产4.5万吨差别化、功能化黄麻纤维项目

5. 年产4.5万吨差别化、功能化黄麻纤维项目

6. 年产4.5万吨差别化、功能化黄麻纤维项目

7. 年产4.5万吨差别化、功能化黄麻纤维项目

8. 年产4.5万吨差别化、功能化黄麻纤维项目

9. 年产4.5万吨差别化、功能化黄麻纤维项目

10. 年产4.5万吨差别化、功能化黄麻纤维项目

11. 年产4.5万吨差别化、功能化黄麻纤维项目

12. 年产4.5万吨差别化、功能化黄麻纤维项目

13. 年产4.5万吨差别化、功能化黄麻纤维项目

14. 年产4.5万吨差别化、功能化黄麻纤维项目

15. 年产4.5万吨差别化、功能化黄麻纤维项目

16. 年产4.5万吨差别化、功能化黄麻纤维项目

17. 年产4.5万吨差别化、功能化黄麻纤维项目

18. 年产4.5万吨差别化、功能化黄麻纤维项目

19. 年产4.5万吨差别化、功能化黄麻纤维项目

20. 年产4.5万吨差别化、功能化黄麻纤维项目

21. 年产4.5万吨差别化、功能化黄麻纤维项目

22. 年产4.5万吨差别化、功能化黄麻纤维项目

23. 年产4.5万吨差别化、功能化黄麻纤维项目

24. 年产4.5万吨差别化、功能化黄麻纤维项目

25. 年产4.5万吨差别化、功能化黄麻纤维项目

26. 年产4.5万吨差别化、功能化黄麻纤维项目

27. 年产4.5万吨差别化、功能化黄麻纤维项目

28. 年产4.5万吨差别化、功能化黄麻纤维项目

29. 年产4.5万吨差别化、功能化黄麻纤维项目

30. 年产4.5万吨差别化、功能化黄麻纤维项目

31. 年产4.5万吨差别化、功能化黄麻纤维项目

32. 年产4.5万吨差别化、功能化黄麻纤维项目

33. 年产4.5万吨差别化、功能化黄麻纤维项目

34. 年产4.5万吨差别化、功能化黄麻纤维项目

35. 年产4.5万吨差别化、功能化黄麻纤维项目

36. 年产4.5万吨差别化、功能化黄麻纤维项目

37. 年产4.5万吨差别化、功能化黄麻纤维项目

38. 年产4.5万吨差别化、功能化黄麻纤维项目

39. 年产4.5万吨差别化、功能化黄麻纤维项目

40. 年产4.5万吨差别化、功能化黄麻纤维项目

41. 年产4.5万吨差别化、功能化黄麻纤维项目

42. 年产4.5万吨差别化、功能化黄麻纤维项目

43. 年产4.5万吨差别化、功能化黄麻纤维项目

44. 年产4.5万吨差别化、功能化黄麻纤维项目

45. 年产4.5万吨差别化、功能化黄麻纤维项目

46. 年产4.5万吨差别化、功能化黄麻纤维项目

47. 年产4.5万吨差别化、功能化黄麻纤维项目

48. 年产4.5万吨差别化、功能化黄麻纤维项目

49. 年产4.5万吨差别化、功能化黄麻纤维项目

50. 年产4.5万吨差别化、功能化黄麻纤维项目

51. 年产4.5万吨差别化、功能化黄麻纤维项目

52. 年产4.5万吨差别化、功能化黄麻纤维项目

53. 年产4.5万吨差别化、功能化黄麻纤维项目

54. 年产4.5万吨差别化、功能化黄麻纤维项目

55. 年产4.5万吨差别化、功能化黄麻纤维项目

56. 年产4.5万吨差别化、功能化黄麻纤维项目

57. 年产4.5万吨差别化、功能化黄麻纤维项目

58. 年产4.5万吨差别化、功能化黄麻纤维项目

59. 年产4.5万吨差别化、功能化黄麻纤维项目

60. 年产4.5万吨差别化、功能化黄麻纤维项目

61. 年产4.5万吨差别化、功能化黄麻纤维项目

62. 年产4.5万吨差别化、功能化黄麻纤维项目

63. 年产4.5万吨差别化、功能化黄麻纤维项目

64. 年产4.5万吨差别化、功能化黄麻纤维项目

65. 年产4.5万吨差别化、功能化黄麻纤维项目

66. 年产4.5万吨差别化、功能化黄麻纤维项目

67. 年产4.5万吨差别化、功能化黄麻纤维项目

68. 年产4.5万吨差别化、功能化黄麻纤维项目

69. 年产4.5万吨差别化、功能化黄麻纤维项目

70. 年产4.5万吨差别化、功能化黄麻纤维项目

级项目”,其次用于建设“年产30,000吨白、细旦、差别化精梳短纤维项目”,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按照项目实施进度安排使用,如募集资金到位时间与项目进度要求不一致,公司将根据实际需要情况以其他资金先行投入,待募集资金到位后可以置换。项目建设资金不足部分由公司控股股东需要通过各种方式解决。

1. 总的表决情况:

同意225,426,373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58.04%;

反对140,430,118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36.16%;

弃权4,0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0.00%。

2. 表决结论:该议案未审议通过。

(二) 审议通过了《公司2009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运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净额不超过50,000万元,本次募集资金将投资于以下项目:年产4.5万吨差别化、功能化黄麻纤维升级改造升级项目年产30,000吨高白、细旦、差别化精梳短纤维项目

上述项目已经过充分论证,并由专业机构出具了《可行性研究报告》。年产4.5万吨差别化、功能化黄麻纤维升级改造升级项目年产30,000吨高白、细旦、差别化精梳短纤维项目已于2008年3月30日经潍坊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登记备案号0807000015号登记备案证明。

2. 年产30万吨差别化、功能化黄麻纤维项目

3. 年产4.5万吨差别化、功能化黄麻纤维项目

4. 年产4.5万吨差别化、功能化黄麻纤维项目

5. 年产4.5万吨差别化、功能化黄麻纤维项目

6. 年产4.5万吨差别化、功能化黄麻纤维项目

7. 年产4.5万吨差别化、功能化黄麻纤维项目

8. 年产4.5万吨差别化、功能化黄麻纤维项目

9. 年产4.5万吨差别化、功能化黄麻纤维项目

10. 年产4.5万吨差别化、功能化黄麻纤维项目

11. 年产4.5万吨差别化、功能化黄麻纤维项目

12. 年产4.5万吨差别化、功能化黄麻纤维项目

13. 年产4.5万吨差别化、功能化黄麻纤维项目

14. 年产4.5万吨差别化、功能化黄麻纤维项目

15. 年产4.5万吨差别化、功能化黄麻纤维项目

16. 年产4.5万吨差别化、功能化黄麻纤维项目

17. 年产4.5万吨差别化、功能化黄麻纤维项目

18. 年产4.5万吨差别化、功能化黄麻纤维项目

19. 年产4.5万吨差别化、功能化黄麻纤维项目

20. 年产4.5万吨差别化、功能化黄麻纤维项目

21. 年产4.5万吨差别化、功能化黄麻纤维项目

22. 年产4.5万吨差别化、功能化黄麻纤维项目

23. 年产4.5万吨差别化、功能化黄麻纤维项目

24. 年产4.5万吨差别化、功能化黄麻纤维项目

25. 年产4.5万吨差别化、功能化黄麻纤维项目

26. 年产4.5万吨差别化、功能化黄麻纤维项目

27. 年产4.5万吨差别化、功能化黄麻纤维项目

28. 年产4.5万吨差别化、功能化黄麻纤维项目

29. 年产4.5万吨差别化、功能化黄麻纤维项目

30. 年产4.5万吨差别化、功能化黄麻纤维项目

31. 年产4.5万吨差别化、功能化黄麻纤维项目

32. 年产4.5万吨差别化、功能化黄麻纤维项目

33. 年产4.5万吨差别化、功能化黄麻纤维项目

34. 年产4.5万吨差别化、功能化黄麻纤维项目

35. 年产4.5万吨差别化、功能化黄麻纤维项目

36. 年产4.5万吨差别化、功能化黄麻纤维项目

37. 年产4.5万吨差别化、功能化黄麻纤维项目

38. 年产4.5万吨差别化、功能化黄麻纤维项目

39. 年产4.5万吨差别化、功能化黄麻纤维项目

40. 年产4.5万吨差别化、功能化黄麻纤维项目

41. 年产4.5万吨差别化、功能化黄麻纤维项目

42. 年产4.5万吨差别化、功能化黄麻纤维项目

43. 年产4.5万吨差别化、功能化黄麻纤维项目

44. 年产4.5万吨差别化、功能化黄麻纤维项目

45. 年产4.5万吨差别化、功能化黄麻纤维项目

46. 年产4.5万吨差别化、功能化黄麻纤维项目

47. 年产4.5万吨差别化、功能化黄麻纤维项目

48. 年产4.5万吨差别化、功能化黄麻纤维项目

49. 年产4.5万吨差别化、功能化黄麻纤维项目

50. 年产4.5万吨差别化、功能化黄麻纤维项目

51. 年产4.5万吨差别化、功能化黄麻纤维项目

52. 年产4.5万吨差别化、功能化黄麻纤维项目

53. 年产4.5万吨差别化、功能化黄麻纤维项目

54. 年产4.5万吨差别化、功能化黄麻纤维项目

55. 年产4.5万吨差别化、功能化黄麻纤维项目

56. 年产4.5万吨差别化、功能化黄麻纤维项目

57. 年产4.5万吨差别化、功能化黄麻纤维项目

58. 年产4.5万吨差别化、功能化黄麻纤维项目

59. 年产4.5万吨差别化、功能化黄麻纤维项目

60. 年产4.5万吨差别化、功能化黄麻纤维项目

61. 年产4.5万吨差别化、功能化黄麻纤维项目

62. 年产4.5万吨差别化、功能化黄麻纤维项目

63. 年产4.5万吨差别化、功能化黄麻纤维项目

64. 年产4.5万吨差别化、功能化黄麻纤维项目

65. 年产4.5万吨差别化、功能化黄麻纤维项目

66. 年产4.5万吨差别化、功能化黄麻纤维项目

67. 年产4.5万吨差别化、功能化黄麻纤维项目

68. 年产4.5万吨差别化、功能化黄麻纤维项目

69. 年产4.5万吨差别化、功能化黄麻纤维项目

70. 年产4.5万吨差别化、功能化黄麻纤维项目

71. 年产4.5万吨差别化、功能化黄麻纤维项目

72. 年产4.5万吨差别化、功能化黄麻纤维项目

73. 年产4.5万吨差别化、功能化黄麻纤维项目

74. 年产4.5万吨差别化、功能化黄麻纤维项目

75. 年产4.5万吨差别化、功能化黄麻纤维项目

证券代码:600217 证券简称:ST秦岭 编号:临2009-051

陕西秦岭水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整计划草案中涉及出资人权益调整事项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有连带责任。

本公司已于2009年11月17日公告了关于召开陕西秦岭水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秦岭水泥”或“公司”)出资人组会议的通知。现根据公司管理人的通知,将公司重整计划草案涉及出资人权益调整方案公告如下: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第八十五条第二款规定,重整计划草案涉及出资人权益调整事项的,应当经出资人组进行表决。本次秦岭水泥重整计划草案涉及的出资人范围截止2009年11月30日登记在册的秦岭水泥全体股东,涉及股份总额660,300,000股。

一、出资人权益调整方案

1. 控股股东陕西省耀县水泥厂无偿让渡所持秦岭水泥股份的43%用于偿债,共计70,480,438股;其他股东无偿让渡所持秦岭水泥股份的21%用于偿债,共计104,245,642股。

2. 全体股东让渡的股份中,45,856,146股按照重整计划的规定用于清偿债权,128,967,835股由重组方陕西山东水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陕西水泥”)有条件受让。

二、关于出资人权益调整方案的说明

近年来,由于债务和人员负担过于沉重,以及经营方面的原因,秦岭水泥的生产经营逐步陷入困境。2005年公司亏损1.39亿元,2006年亏损1.77亿元,2007年勉强实现了盈利,但2008年公司又巨额亏损3.3亿元,2009年前三季度亏损2.28亿元,公司已资不抵债,长期债务无法清偿。

为此,为实现上述目标,恳请全体股东对秦岭水泥的出资人权益调整方案给予支持。

陕西秦岭水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09年11月27日

陷入严重的财务危机。为了使秦岭水泥摆脱困境,避免破产清算,最大限度维护秦岭水泥债权人、股东和职工的利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秦岭水泥重整计划草案安排对出资人权益调整事项。在出资人组会议表决通过重整计划草案,出资人组表决通过本次出资人权益调整方案,且获得人民法院批准后,秦岭水泥才能避免破产清算。

鉴于秦岭水泥目前的财务状况,即使债权人减让债权,债务负担下降,秦岭水泥依靠自身能力的仍然无法在短期内清偿重整计划中规定的债务。如果秦岭水泥不能按照重整计划规定的方式清偿债务,债权人有权向法院申请对秦岭水泥实施破产清算。在此种情况下,冀东水泥有义务为重组方参与秦岭水泥的破产重组,承诺为秦岭水泥提供偿债资金、流动资金和重新生产建设资金支持,从而确保了秦岭水泥重整计划可以得到切实执行,确保了秦岭水泥稳定经营并步入健康发展的轨道。冀东水泥承诺将其陕西省的无形资产以定向增发的方式注入秦岭水泥,如果资产重组方案得以实施,将极大提高秦岭水泥的盈利能力和市场地位,秦岭水泥将一跃成为陕西水泥行业的龙头企业,具有广阔的发展前景,股东的利益也将得到切实保障。

为此,为实现上述目标,恳请全体股东对秦岭水泥的出资人权益调整方案给予支持。

陕西秦岭水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09年11月27日

证券代码:600148 证券简称:长春一汽 公告编号:2009-26

长春一汽东离合器股份有限公司

四届十次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长春一汽东离合器股份有限公司四届十次董事会于2009年11月26日在公司本部三楼会议室举行。本次会议的通知于2009年11月16日以专人送达或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应到董事9名,到会董事9名,符合